

证券代码：002284

证券简称：亚太股份

公告编号：2016-085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4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不超过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行资金，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募集资金闲置的原因主要是根据目前募投项目的投资进度，短期内将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行资金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且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实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 1098 号），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投资者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172,940,300.00 元，减除发行费用 50,590,798.70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122,349,501.30 元。以上募集资金净额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4]236 号）。

扣除发行费用后计划用于以下用途：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	年产 400 万套汽车盘式制动器建设项目	40,214	24,000
2	年产 40 万套带 EPB 的电子集成式后制动钳总成技改项目	16,000	16,000
3	年产 12 万吨汽车关键零部件铸件项目	72,341	72,341
	合计	128,555	112,341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8,650.07 万元（含衍生利息）。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募集资金项目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募集资金	已投入募集资金
1	年产 400 万套汽车盘式制动器建设项目	24,000	13,370.11
2	年产 40 万套带 EPB 的电子集成式后制动钳总成技改项目	16,000	11,627.33
3	年产 12 万吨汽车关键零部件铸件项目	72,341	53,173.60
	合计	112,341	78,171.04

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议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还款情况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根据该次会议决议，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 2015 年 12 月 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上述资金已于 2016 年 12 月 2 日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账户。

四、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及期限

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将不超过 2 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期限自 2016 年 12 月 5 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以自有资金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五、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为公司和公司的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本次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按一年期存、贷款利率测算，可为公司节约约 870 万元财务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相关规定使用该部分资金。

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不存在从事高风险投资的情况，本次补充流动资金期间，公司承诺不进行高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

六、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意见

（一）保荐机构出具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本次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监事会和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最近 12 个月亦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同时承诺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证券投资或风险投资或者为他人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综上，保荐机构同意公司上述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二）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

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 亿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三) 监事会出具的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不超过2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开展, 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及表决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因此, 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期限不超过12个月。

七、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
- 3、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亚太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五日